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工作公示信息表

项目名称	新浦化学（泰兴）有限公司 年产 50 万吨乙烯法聚合技术制备聚氯乙烯项目		
项目地址	泰兴经济开发区闸南路东侧、苏伊士公司西侧、运河南路南侧、疏港路北侧		
项目性质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 技术引进 ☐		
项目负责人	奚勇	联系电话	13961077178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		
评价报告编制单位或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单位	江苏国恒安全评价 咨询服务有限 公司	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沈嘉慧 18351865073
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新浦化学（泰兴）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对《年产 50 万吨乙烯法聚合技术制备聚氯乙烯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以下简称预评价报告)组织了评审。评审由公司合规处经理桑晓琴主持,由胡文玺、徐爱国、孙振国、王飞霞、黄灵组成评审组（见评审会签到表），黄灵担任评审组组长。评审组在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的介绍和评价单位对预评价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内容的汇报后,审阅了预评价报告及相关文件资料,并进行了质询。根据评审人员个人评审意见,经讨论形成如下评审组综合意见: 一、总体意见 1、预评价报告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导则的要求; 2、分析与评价重点内容基本全面、客观、准确;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对劳动者健康影响与危害程度分析与评价基本符合; 3、对建设项目拟采取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和防护措施分析与评价基本符合; 4、措施及建议可行,有一定的针对性; 5、评价结论正确。 二、预评价报告的修改意见及建议 1、完善评价依据; 明确本次评价范围; 补充 VCM 回收、外管、PSA 等公用辅助工程分析的依托描述; 2、完善生产工艺流程描述。细化各类助剂的人工配置、桶装助剂的泵入作业、滤网的清洗更换方式描述, 补充 VCM 回收尾气处理描述; 3、完善职业病危害因素分析; 核实职业病危害因素接触时间, 对人体健康影响			

及可导致职业病分析；

- 4、建议采用类比法，完善危害因素预期接触水平分析；核实风险评估 HR 取值；
- 5、细化拟采取的应急救援设施调查与分析；
- 6、完善结论和补充建议；细化关键控制点内容；
- 7、附件补充类比资料；
- 8、其他详见专家个人意见。

三、评审结论

评审组认为该预评价报告评审结论为整改后通过，建设单位必须要求评价单位根据上述修改意见及建议进行修改完善。修改完善后的预评价报告应及时提请评审组全体成员确认。经确认后，建设单位方可形成《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工作过程报告》备查。

评审（验收）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

《新浦化学（泰兴）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吨乙烯法聚合技术制备聚氯乙烯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按专家意见修改，并经评审组组长、成员签字确认。

制表人：朱静

制表日期：2021 年 3 月 5 日

联系电话：0523-82565666